

江苏春江润田农化有限公司危化品仓库建设项目

验收意见

江苏春江润田农化有限公司危化品仓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专家通过现场检查，听取关项目的环境保护执行情况介绍及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介绍，审阅、核对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环保验收意见如下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春江润田农化有限公司危化品仓库建设项目位于淮安市盐化工基地淮洪路6号（东经：118度59分23.834秒北纬：33度21分59.2秒），投资了50万元建设了危化品仓库建设项目，项目建成后占地面积总计270平方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12月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1月6日，取得淮安市生态环境局评批复淮园环表复〔2022〕1号，同意本次项目的建设。目前项目已建成本，本项目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也按要求同时建成，运行正常。

（三）验收范围

本验收意见范围为江苏春江润田农化有限公司危化品仓库建设项目噪声污染治理设施以及与之相关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文，对该建设项目变动情况及环境影响进行核实，本项目不存在重大项目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二）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车辆和排风扇运行噪声，通过基础减振消声、降低车速，确保项目噪声满足排放标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江苏高研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验收检测结果：

（一）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厂区监测点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总量控制

项目无废水、废气外排，无需申请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江苏春江润田农化有限公司危化品仓库建设项目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要求建设完成，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相关环境保护设施，并同时投入使用；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逐一对照核查，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所列九种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同意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工作建议：

- 1、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机制，强化职工的安全环保意识。
- 2、加强项目区环保治理设施的完善、日常维护和管理，补充、完善操作规程，加强各类固废台账的管理工作。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刘振坤 胡爱军 高鸿飞